

杭州市科学技术局

关于转发 2023 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奖 提名工作的通知

各区科技主管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省科技厅《浙江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的通知》（详见浙江省科技厅官网 <http://kjt.zj.gov.cn/>）要求，为做好我市科学技术奖申报和提名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奖励类别

浙江省科学技术奖包括浙江科技大奖、自然科学奖、技术发明奖、科学技术进步奖、国际科学技术合作奖。

二、奖励导向

聚焦国家和我省重大战略需求，发挥党委和政府作为重大科技创新领导者、组织者作用，加强教科人一体化贯通、产学研一体化联动、创新资源一体化配置、研用奖一体化管理，突出成果导向，实施“有组织科研”，引导科创平台、科技企业、人才团队等围绕重大任务开展研发攻关与转化应用，奖励真正作出创造性贡献的科学家和一线科技人员。

2023年度省科学技术奖突出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，坚持战略导向，与国家、我省重大战略需要和科技发展规划紧密结合，支持强力推进“创新深化”和“315”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，以及“双一流196工程”院校、省实验室、省技术创新中心等取得的标志性成果；加大对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的奖励力度，支持解决产业关键共性技术问题或企业重大技术创新难题，以及在进口替代等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中发挥重要作用的标志性成果；提升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科技支撑作用，支持助推山区海岛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标志性成果；聚焦培育国家战略人才梯队，支持战略科学家和优秀青年人才领衔的标志性成果。

三、提名书填报

（一）填报方式

登录“浙江政务服务网 <http://www.zjzfw.gov.cn>”，选择“部门服务（省科技厅）”“事项类型（行政确认）”“省科学技术奖提名”，点击“在线办理”开始填报。

（二）填报时间

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系统开通时间为2024年8月1日12时，填报截止时间为8月20日18时。提名书的填报应符合《2023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指南》规定格式，提名书及有关材料应当完整、客观、真实、可靠。

为便于组织奖项评选和推荐，请各区科技主管部门于8月20日前，将申报浙江省科学技术奖的推荐汇总表（盖章）

和纸质申报材料（提名书、附件材料含论文，知识产权，应用证明，社会效益证明，经济效益证明，完成人合作关系证明，知情同意报奖证明等）一式一份，报送至市科技局项目中心（黄姑山路40号506办公室），并且将公示信息表的电子版收齐后统一提交至项目中心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省科技厅：

（一）政策业务咨询：0571-89986571，87055409

 专用成果咨询：0571-81051489

 科普成果咨询：0571-85109226

（二）系统技术支持：0571-85118011

（三）省科学技术奖励监督委员会：

 监督电话：0571-87054143

 电子邮箱：chengz@zjinfo.gov.cn

杭州市：

项目中心：楼菁华 87080230 吕克斐 87025452

市科技局：0571-85255636

钉钉咨询群：79215001030

附件：2023年度浙江省科学技术奖提名工作指南

杭州市科学技术局

2024年8月5日

